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6-079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5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23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4）。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8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9.2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18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20,3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最高成交价为18.1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0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8,112.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公司已办理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登记工作，本次股份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82,010,000股增加至182,82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